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2460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腸病毒疫情事件發生及避免疫情擴散，請學校落實
群聚事件之通報，加強宣導手部衛生、個人衛生習慣及生
病不上課等相關防制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550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9年11月29日至12月5日監測資料顯示，國內腸病毒門急診就診共計5,956人次，較前一週(5,516人次)上升8.0%，近期疫情呈緩升趨勢。
- 三、腸病毒傳染力強，最主要經由腸胃道或呼吸道傳染，也可經由接觸病人的分泌物而受到感染，容易在校園、安親班、家庭等地點傳播，請學校加強宣導正確洗手5步驟「濕、搓（至少20秒）、沖、捧、擦」，落實個人衛生習慣，生病不上課，以避免校園發生流行疫情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109/12/10



2020/12/10
10:16:11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訂

線

05